

证券代码：002641

证券简称：永高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3-049

##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

#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政府财政补助款的 公 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收到政府财政补助情况

永高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重庆永高塑业发展有限公司（下称“重庆永高”）于2013年9月30日收到永川区财政局汇来的政府补助资金506万元。公司收款银行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农行”）重庆永川东城支行，收款账户为公司基本账户，账号为31-1604 0104 0005 122。

上述政府补助资金506万元，系永川区财政局依据《关于下达重庆永高塑业发展有限公司2013年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》（永财企【2013】66号）汇入公司上述账户的。上述补助情况如下：

补助项目名称	金额(万元)	补助依据	发文单位
2013年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	506	永财企【2013】66号	重庆市永川区财政局

根据《新会计准则第16号--政府补助》的有关规定，该笔款项确认为递延收益，具体会计处理及影响金额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

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二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永财企【2013】66号

(二) 农行回单。

特此公告。

永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十月九日